

“推进法治建设 打造平安鹤壁”系列报道·淇滨区篇

绷紧平安之弦 夯实平安之基

——淇滨区平安建设工作走笔

□本报记者 陈海寅 通讯员 韩玉辉 文/图

核心提示

要保证长治久安,必须持续深化平安建设。今年年初以来,淇滨区在以往取得明显成效的基础上,建立了矛盾纠纷调解平台,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营造浓厚的平安建设氛围,扎实开展平安建设工作,为全区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构建三级矛盾调解平台 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这件事情你先别急,我们再想办法和你的邻居沟通,肯定给你一个合理的答复……”11月16日,记者来到淇滨区钜桥镇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时,该中心负责人张树茂正在接待来访的群众。



张树茂(右二)在钜桥镇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调解纠纷

年逾古稀的张树茂今年3月初受钜桥镇党委所邀,成为该镇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负责人。张树茂说,该中心共9个人,大部分是退休干部,今年3月份以来,共接待来访200多人次,化解纠纷50多起。

今年夏天,镇上一家超市因为房顶存在火灾隐患被有关部门要求整改。房主从钜桥村找来两名会修房顶的年轻人,把活儿包给了他们。这两名年轻人雇了村里一名中年男子帮忙。施工过程中发生意外,该中年男子干活儿时从房顶跌下,经抢救无效死亡。

“死者家属因为赔偿问题和超市房主闹了起来,不仅把棺材和花圈放到超市门前,还身着孝衣堵在市政府院门口。”张树茂说,最初处理这件事时,他心里没底儿,毕竟人命关天。他和搭档姬

玉民先找到死者家属商谈,又根据相关法律条文列出了赔偿标准。此后,他们多次找到房主和死者的雇佣方分担赔偿责任。经过20多次调解,终于使三方就赔偿达成一致意见。

“老干部们不辞辛苦,甘愿为平安建设发挥余热,这种精神令人钦佩。”钜桥镇党委书记李树宽说,自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成立以来,基层的矛盾纠纷大为减少,群众对该中心的工作极为肯定。

淇滨区不仅区、乡镇(办事处)设有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就连村(社区)也设有专门的工作室。淇滨区的三级矛盾纠纷调解平台,使不少矛盾纠纷小不出村(社区)、大不出乡镇(办事处),化解在了基层。

成立巡防大队,对全区进行不间断巡查

“站住,不要动,把手里的东西放下!”在上月举办的第二届中原(鹤壁)文博会展,一幕巡防队员制止小偷儿行窃的场景给记者留下了深刻印象。

文博会展期间,于今年年初成立的淇滨区巡防大队参与了现场的治安工作。巡防队员全体出动,24小时巡逻在文博会展,为参展商家和观展游客筑起了一道安全屏障。

“同志,我找不到家了,你们帮帮我吧。”今年樱花节期间,在现场执勤的巡防大队一中队队员张爱国、李彬遇到了一位迷路的老太太。他们耐心地询问老人的家庭住址和家人联系方式,最终把老人送回了家。

淇滨区巡防大队副大队长吴建民告诉记者,在他们的工作中,诸如这样的事例数不胜数,仅今年民俗文化节期间和元宵节灯展上,他们就帮十几位和家人走散的老人、孩子找到了家人。

为增强市民的安全感,巡防大队按照“不留空白、不留盲点、不留缝隙”的要求,对全区进行不间断巡查。“我们将全区划分为四个区



巡防队员进行日常巡查

域,分属不同的中队管辖,实行定岗定责徒步巡查制,重点加大对学校、住宅小区、医院、商场、广场、车站等人流密集区的巡查力度,做到每天巡查不少于两次,每次至少两个小时;同时将中队长及队员的姓名与联系方式印制成小卡片,发放给市民,便于联系。”吴建民说,在上下学高峰期,巡防大队设立了护学岗;在高考期间,巡防大队抽调队员对考点周边进行不间断徒步巡查。

此外,巡防大队还参与了全市“非法营运、违章占道停放车辆、占道经营”专项治理等活动,充分发挥了保障城市管理执法和社会治安防范的作用。

建成区级视频监控平台,城区主要路段监控无盲区

做好人防工作的同时,也需做好技防。去年以来,淇滨区注重提升以视频监控为主导的技防建设,

着力构建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累计投入2200余万元,建成了区级视频监控平台,在城区公共区域新增一个监控指挥平台、30个监控点位和278个高清监控摄像头,使城区高清摄像头总

数达360多个,实现了城区主要路段监控视频无盲区,视频监控村达到100%。

来到九州路办事处信息中心,辖区所有主要街道、背街小巷和医院、学校、商场等场所门前的视频信息都会实时显示在这里的电子屏幕上,机动车牌号、行人的体貌特征一览无余。拉近镜头,还能看清从摄像头下经过的行人

的面貌。

在位于福田一区的社区监控中心,251个摄像头使福田一区、福田二区、福田三区的角角落落都显示在视频之中。

福田社区还成立了安防大队,全天不间断地在三个小区巡逻。“我们社区近几年来基本没发生过盗抢案件。”福田物业公司经理李准说。

加大宣传力度,营造人人参与平安建设氛围

要使平安建设人人参与,

就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氛围。除了常规宣传外,淇滨区动员各有关单位创新宣传方式,使平安建设工作深入人心。在九州路办事处,记者看到了印有平安建设内容的雨伞、水杯、垃圾篓、书签等用品,这些都是免费发放给市民的。“印制宣传传单成本虽低,但传阅率也很低。做成生活用品,就能起到长期宣传的作用,还不浪费资源,很受市民欢迎。”九州路办事处综治中心专职副主任边慧娟说。

要形成全民参与的工作常态,少不了各行业、系统的加入。今年3月,淇滨区召开专门会议,对今年的平安创建工作进行了部署,要求全区扎实开展平安乡镇(街道)、平安村(社区)创建活动和平安单位、平安企业、平安医院、平安市场、平安商场、平安校园、和睦家庭等平安创建活动,提高群

众参与的积极性。

商场是人流量密集的场所,安保工作尤为重要。“不管商场哪个角落出现火情,我们都能马上锁定着火位置,并通过视频监控掌握火情。”在裕隆·爱之城的视频监控中心,安保部保安郭阳说,商场内安装有840多个摄像头,可监控到商场内的所有公共区域。“商场每月都会组织消防疏散演习,还定期进行反恐演习,严防安全事故发生。”

“坚定不移地推进平安建设,是保持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的前提。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目标,强化组织保障、队伍保障、投入保障、宣传保障,形成人人关注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建设、人人维护平安建设的局面,打造平安淇滨、和谐淇滨、幸福淇滨。”淇滨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熊发禄说。



工作人员在查看辖区监控

我省通报3起干扰和不配合巡视巡察工作典型案例

新华社郑州11月24日电(甘泉 翟濯)河南省纪委24日通报3起干扰和不配合巡视巡察工作典型案例,焦作市住建局副局长薛生利、孟州市监察局副局长行凤珍、修武县城关镇党委书记许昭等受到纪律处分。

7月9日至9月9日,焦作市委第三巡察组专项巡察市住建局期间,要求焦作市城建项目公司向巡察组报送2014年度城建项目招标准案资料。公司工程部副部长王某、技术部副部长苗某将2015年1月开标的南海路列入2014年城建项目台账,致使提供的项目清单目录与实际报送资料不一致,且项目招标准案资料也未能上报巡察组,造成不良影响。经调查,焦作市纪委建议对负主要领导责任的住建局副局长薛生利进行诫勉谈话,给予市城建项目公司实际负责人于某某行政警告处分,给予王某、苗某内部通报批评。

8月5日,孟州市纪委监察局在对孟州市“龙腾河南污水管网工程施工、监理项目”招投标案件调查处理中,沁阳市土地规模整治项目办公室违规向调查组出具证据,干扰了调查工作的正常进行和调查结果。而具体负责案件调查工作的孟州市监察局副局长行凤珍,不能正确指导案件的查办工作,导致调查工作两次出现失误。纪检部门建议,对向巡察组报送2014年度城建项目招标准案资料、公司工程部副部长王某、技术部副部长苗某将2015年1月开标的南海路列入2014年城建项目台账,致使提供的项目清单目录与实际报送资料不一致,且项目招标准案资料也未能上报巡察组,造成不良影响。经调查,焦作市纪委建议对负主要领导责任的住建局副局长薛生利进行诫勉谈话,给予市城建项目公司实际负责人于某某行政警告处分,给予王某、苗某内部通报批评。

10月18日,修武县城关镇西关村村民张某到县信访局“省委巡视组接待窗口”递交反映本村党支部书记马某有关问题的举报材料。其间,在县信访局帮忙工作的城关镇党委委员许昭听到有西关村的人反映问题,擅自电话通知西关村党支部书记马某。马某随后找到村民张某劝说,并开车拉其到信访窗口将举报信取回。修武县纪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许昭党内警告处分。

一边一床难求,一边空置率达48% “中国式”养老窟窿如何补?

公办养老机构一床难求,民资进入却不易;一个床位建设成本动辄十几万元,补贴“杯水车薪”、审批往往“肠梗阻”……“银色浪潮”加速来袭,养老服务供需失衡问题依然突出。

在“一床难求”这个“不平等式”的另一端,却是高空置率。《中国养老机构发展研究报告》显示,我国养老机构空置率平均达48%。

“十三五”规划建议,“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通过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下一个五年,我国养老服务短板应如何补齐?

●“每千名老人20张床

位”,困境反映出三重矛盾 ●建院投入动辄成百上千万元,民资进入仍存“肠梗阻” ●降低养老服务门槛,让“夕阳产业”火起来 (新华社北京11月24日电)



扫二维码 看鹤壁新闻网 更多精彩内容

王某、李某共同盗窃,案值4.2万元,一审被判刑并处罚金各6万元。检察机关以所罚金额累计超过盗窃数额两倍为由提起抗诉。司法解释中有罚金数额应在盗窃数额两倍以下的规定,那么——

罚金数额是累计还是分别计算?

二审:分别判处王某、李某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期三年执行,并处罚金3万元

□本报记者 郭坤

案件回放

王某、李某共同盗窃,一审被判刑并处罚金

2014年8月2日至7日,鹤山区某公司工人王某、李某先后5次盗窃公司废铁变卖后获利。8月7日中午,公司保卫科的工作人员当场将正在盗窃的两人抓获,并扭送到市公安局鹤山分局。经市价格认证中心鉴定,两人5次盗窃废铁价值4.2万元。

2015年4月9日,一审法院判决被告人李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期三年执行,并处罚金6万元;王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期三年执行,并处罚金6万元。

分歧:对判处罚金数额有两种理解

《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盗窃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第十四条规定:“因盗窃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的,应当在二千元以上盗窃数额的二倍以下判处罚金。”本案中,被告人李某、王某的盗窃数额为4.2万元,一审法院分别判处二人罚金6万元,共计12万元,是否属于罚金刑量刑过重?

就此案,鹤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对“解释”中规定的“盗窃数额的两倍以下”产生了两种理解。

第一种观点认为,“解释”中规定的“盗窃数额的两倍以下”在共同犯罪案件中,是指共犯人各自罚金数额不超过盗窃数额的两

倍。本案中,李某、王某的共同盗窃数额为4.2万元,一审法院分别判处二被告人罚金6万元,均没有超出盗窃数额两倍的规定,罚金刑量刑适当。

另一种观点认为,“解释”中规定的“盗窃数额的两倍以下”应当是指共犯人罚金数额累计不超过盗窃数额的两倍。否则的话,在共犯人数过多的情况下,会使罚金数额远远超出盗窃数额,这不仅明显扩大了罚金的范围,也不符合立法意图。本案中,李某、王某共同盗窃的数额是4.2万元。一审法院判处二人每人并处罚金6万元,共计罚金12万元,是共同盗窃数额的近三倍,属于适用法律错误,罚金刑量刑过重。

2015年4月17日,鹤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委会讨论后认为,一审法院罚金刑量刑过重,决定对李某、王某盗窃一案依法提起抗诉。

二审法院采纳抗诉意见,减少罚金数额

2015年6月15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李某、王某窃取公司财物,均已构成盗窃罪。共同盗窃数额为4.2万元,原判对共犯人判处罚金总额12万元,已超过其共同盗窃数额二倍以上。原判对二人判处罚金数额不当,抗诉机关的抗诉意见成立,予以采纳。并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判决被告人李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期三年执行,并处罚金3万元;王某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期三年执行,并处罚金3万元。

法律条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 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没收财产。

案件点评

对各被告人的罚金累计不能超过盗窃数额的两倍

犯盗窃罪的,应当并处或者单处罚金。人民法院应当根据犯罪情节,如违法所得数额、造成损失的大小等,并综合考虑犯罪分子缴纳罚金的能力,依法判处罚金。

本案中,李某、王某系共同盗窃,盗窃数额为4.2万元。一审法院分别判处二人罚金各6万元,合计12万元,已经超过盗窃数额的两倍,属于量刑过重。

刑罚的目的是预防犯罪。我国的刑法之所以规定犯盗窃罪的,应当并处或单处罚金,就是由于罚金刑可以使犯罪人感到在经济上不仅无利可图,而且得不偿失,不得不对自己的行为重新估价,从而发挥刑法的特殊预防功能,促使罪犯改过自新,同时给社会上其他有此类念头的人以警戒,从而放

《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盗窃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 盗窃公私财物价值一千元至三千元以上、三万元至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至五十万元以上的,应当分别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的“数额较大”、“数额巨大”、“数额特别巨大”。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可以根据本

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并考虑社会治安状况,在前款规定的数额幅度内,确定本地区执行的具体数额标准,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批准。

第十四条 因犯盗窃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的,应当在二千元以上盗窃数额的二倍以下判处罚金;没有盗窃数额或者盗窃数额无法计算的,应当在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判处罚金。

河南新闻奖名专栏



新浪微博

腾讯微博

(关注本栏目微博可阅读往期“以案说法”案件并参与互动)

本栏目欢迎提供新闻线索

联系电话: 13939240777

18639262571